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6)第 0986 号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并于2016年3月21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书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16)第0985号)。

我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件的要求,对2015年度贵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进行了复核,编制和提供这些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现将有关情况列示于本报告附件“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中。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相关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大恩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健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单位: 万元

注1：公司本期外置嘉兴世茂新世纪置业有限公司股权，期末不再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注2：公司本期丧失宁波鼎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控制权，期末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作为合营企业核算。